

2024 年度

长春市财政局(本级)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 八、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财税方针、政策；根据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研究拟订财政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及其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调整、完善市对区财政体制；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

（三）承担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级和全市年度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有关制度和政策；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拟订地方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组织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根据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算安排，提出全市财政税收收入计划；负责国家赔偿费用管理。

（七）负责拟订地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拟订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八）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拟订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非银行金融机构国有资产和政府授权管理的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负责编制城市维护建设资金收支计划及资金的

筹集、分配、监督管理；参与城建等部门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制度的研究制定工作；负责全市住房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负责政府投资代建项目财政财务管理。

（十二）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依法拟订市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统一管理政府的内外债务。

（十三）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市政府授权向行政事业单位、重点项目单位委派财务总监。

（十四）监督检查财政资金的运行及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五）负责制定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办法和操作规程，统一组织和分级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指导、监督主管部门和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负责建立财政应急保障体系，落实并管理公共安全应急保障资金。

（十六）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财政局内设 2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干部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老干部处、预算处（罚没管理工作办公室、预算绩效管理办公室）、国库

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综合处、产业发展处、粮食贸易处、农业及乡镇财政处、债务处(市债务管理工作办公室)、金融处、城建处、经济建设处、会计处、社会保障处、财税法制处(行政审批办公室)、监督检查局(委派财务总监管理工作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国有资产处、非税收入管理处、内部审计处、水利基金管理办公室。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行政机关：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三)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财政局本级实有人员 21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0 人,离、退休人员 88 人。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1

收支总表（预算表1）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4,768.93	3,571.96	1,19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8.11	2,712.61	1,165.5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68.93	3,571.96	1,196.97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99	535.52	31.47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77.62	77.62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6.21	246.21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本年收入合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本年支出合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2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28	收入总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支出总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收入总表（预算表2）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4,768.93	3,571.96	3,571.96									1,196.97	1,196.97					
2	118	长春市财政局	4,768.93	3,571.96	3,571.96									1,196.97	1,196.97					
3	118001	长春市财政局	4,768.93	3,571.96	3,571.96									1,196.97	1,196.97					

部门预算公开表3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1		合计	4,768.93	2,978.55	1,790.38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8.11	2,087.73	1,790.38			
3	20106	财政事务	3,876.99	2,086.61	1,790.38			
4	2010601	行政运行	2,086.61	2,086.61				
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3.38		733.38			
6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048.00		1,048.00			
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00		9.00			
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2	1.12				
1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2	1.12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99	566.99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99	566.99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07	276.07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2	290.92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2	77.62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2	77.62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62	77.62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21	246.21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21	246.21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21	246.21				

部门预算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4,768.93	3,571.96	1,196.97	一、本年支出	4,768.93	3,571.96	1,196.97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68.93	3,571.96	1,19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8.11	2,712.61	1,165.5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99	535.52	31.47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77.62	77.62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6.21	246.21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 入 总 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支 出 总 计	4,768.93	3,571.96	1,196.97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4,768.93	2,978.55	2,609.72	368.83	1,790.38
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878.11	2,087.73	1,718.90	368.83	1,790.38
3	20106	财政事务	3,876.99	2,086.61	1,718.90	367.71	1,790.38
4	2010601	行政运行	2,086.61	2,086.61	1,718.90	367.71	
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3.38				733.38
6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048.00				1,048.00
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00				9.00
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2	1.12		1.12	
1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2	1.12		1.12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99	566.99	566.99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99	566.99	566.99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07	276.07	276.07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2	290.92	290.92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2	77.62	77.62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2	77.62	77.62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62	77.62	77.62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21	246.21	246.21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21	246.21	246.21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21	246.21	246.21		

部门预算公开表6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2,978.55	2,609.72	368.83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8.67	2,288.67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685.76	685.76	
4	30102	津贴补贴	423.70	423.70	
5	30103	奖金	523.72	523.72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92	290.92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62	77.62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5	6.65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21	246.21	
12	30114	医疗费	7.40	7.4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9	26.69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83	0.00	348.83
15	30201	办公费	55.00		55.00
16	30202	印刷费	40.00		40.00
17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19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23	30216	培训费	17.55		17.55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8		3.28
26	30228	工会经费	32.65		32.65
27	30229	福利费	29.25		29.25
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01		142.01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		8.09
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1.05	321.05	0.00
32	30301	离休费	33.39	33.39	
33	30302	退休费	263.68	263.68	
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40	15.40	
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8	8.58	
38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0.00	20.00
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00

部门预算公开表7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1	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8	3.28	0.00

部门预算公开表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8）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注：长春市财政局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安排
此表无数据

部门预算公开表9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注：长春市财政局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性经营安排
此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10）

预算单位：长春市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合计				1,790.38	626.00			1,164.38				0.00
2	225	其他运转支出 (文员、辅警等)				85.00				85.00				
3	225-其他运转支出 (文员、辅警等)		开展绩效评价及预算绩效管理项目			85.00				85.00				
4				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综合业务费	长春市财政局	85.00				85.00				
5	311	专项业务支出				1,705.38	626.00			1,079.38				0.00
6	311-专项业务支出		2023年劳务费			22.38				22.38				
8				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长春市财政局	22.38				22.38				
9	311-专项业务支出		2023年第三批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48.00				48.00				
10				2023年第三批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长春市财政局	48.00				48.00				
11	311-专项业务支出		2023年财政投资评审费			1,000.00				1,000.00				
12				2023年工程项目评审费	长春市财政局	1,000.00				1,000.00				
13	311-专项业务支出		固定数额补助-乡镇财政业务费			9.00				9.00				
14				省级乡镇财政业务费	长春市财政局	9.00				9.00				
15	311-专项业务支出		财政综合业务费			626.00	626.00			0.00				0.00
16				财政综合业务费	长春市财政局	626.00	626.00							

长春市财政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

项目名称			财政综合业务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财政局-11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6.00		
	其中：财政拨款		62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通过开展培训、审计、评审、咨询等服务，对软件系统进行运维，印刷票据、会议等材料，保障财政业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评审、咨询等服务数量	>=5个	5
			培训次数	>=5次	4
			软件运维数量	>=8套	3
			印刷材料种类	>=3种	5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知晓率	>=95%	4
			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3
			软件故障发生率	<=0%	4
			印刷材料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及时	5
			审计等服务及时性	及时	5
			印刷材料及时性	及时	6
			软件运维及时性	及时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情况	保障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10

长春市财政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

项目名称			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综合业务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财政局-11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00			
	其中：财政拨款		8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完成长春市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体系建设，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必须按照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关键点和突破口，解决好绩效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绩效评价数量	>=6个	5	
			绩效目标数量	>=1300个	4	
			绩效评价数量	>=1300个	4	
		质量指标	培训部门覆盖率	>=100%	4	
			绩效目标覆盖率	>=100%	5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5	
			评价服务质量达标率	>=90%	5	
		成本指标	财政评价成本	<=15万	20	
		时效指标	财政评价及时性	及时	5	
			培训会议	重点工作完成前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持续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10	

长春市财政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3

项目名称			2023年工程项目评审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财政局-11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为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范评审行为，提高评审工作效率，根据《长春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规定》（长财建〔2017〕142号），将一般工程结算评审委托经政府采购确定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项目个数	>=1个	25
		质量指标	计划下达准确率	>=80%	1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或实施及时率	>=6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85%	10

长春市财政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4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三批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财政局-11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为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范评审行为，提高评审工作效率，根据《长春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规定》（长财建〔2017〕142号），将一般工程结算评审委托经政府采购确定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项目个数	>=1个	25
		质量指标	计划下达准确率	>=80%	1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或实施及时率	>=6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85%	10

长春市财政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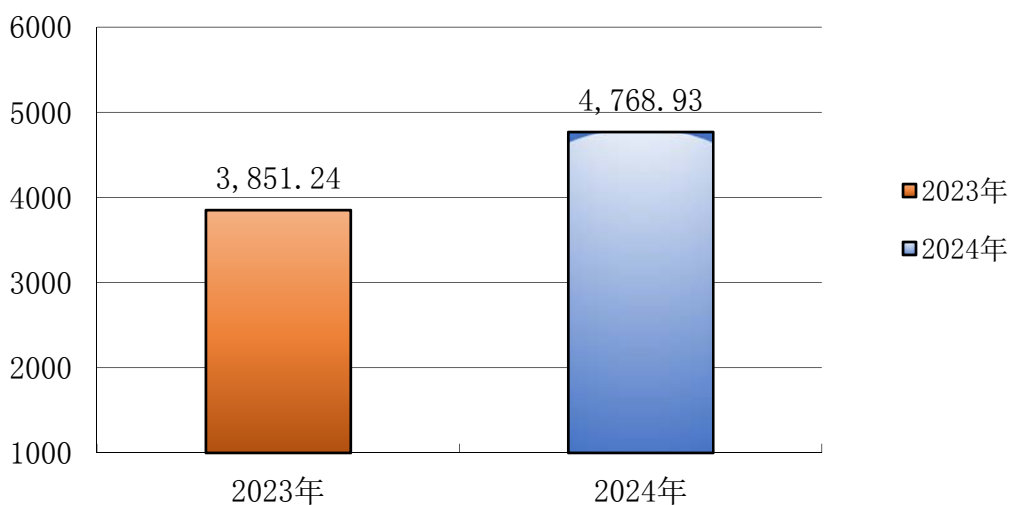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财政局-11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38		
	其中：财政拨款		22.3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为全面贯彻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根据《财政部门监督办法》（财政部令第69号）要求，为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保证资金安全，结合我局重点工作，目前着手开展重点领域项目和财政财务管理等方面监督工作，该项目应纳入政府采购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单位数量	>=20个	25
		时效指标	检查及时性	及时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情况	保障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结果的满意度	>=95%	1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长春市财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768.9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571.96 万元；上年结转 1196.97 万元。2024 年预算比 2023 年预算增加了 917.69 万元，增长 23.83%。主要原因：2023 年财政投资评审费按照政府采购流程结转至 2024 年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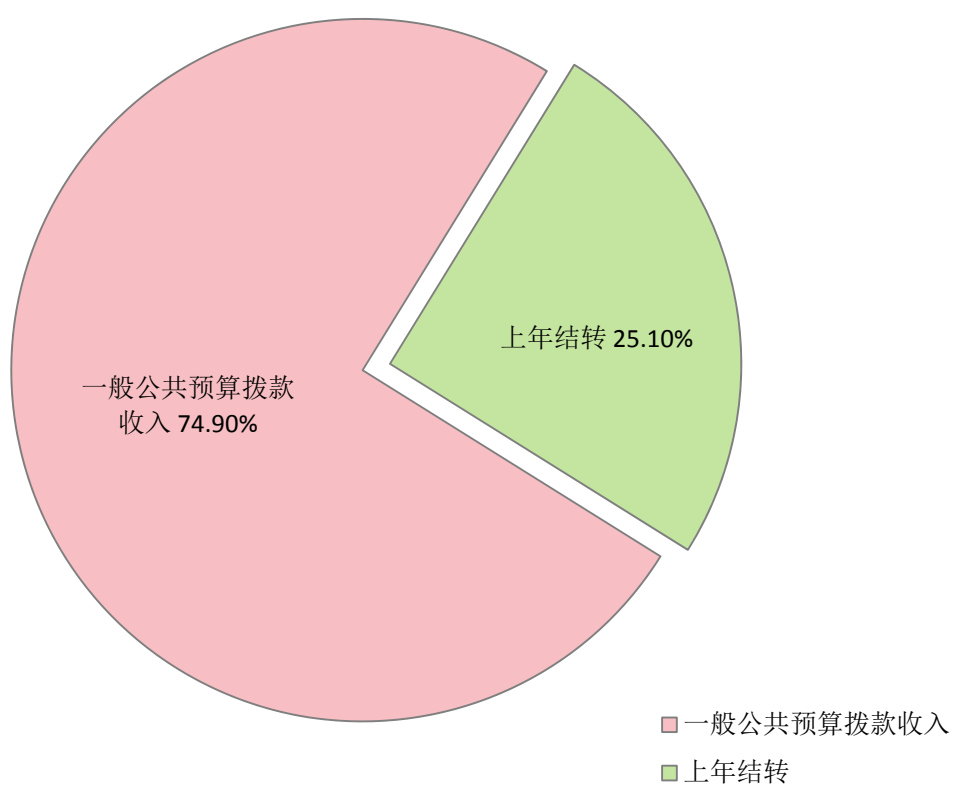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预算 4768.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71.96 万元，占 74.9%；上年结转 1196.97 万元，占 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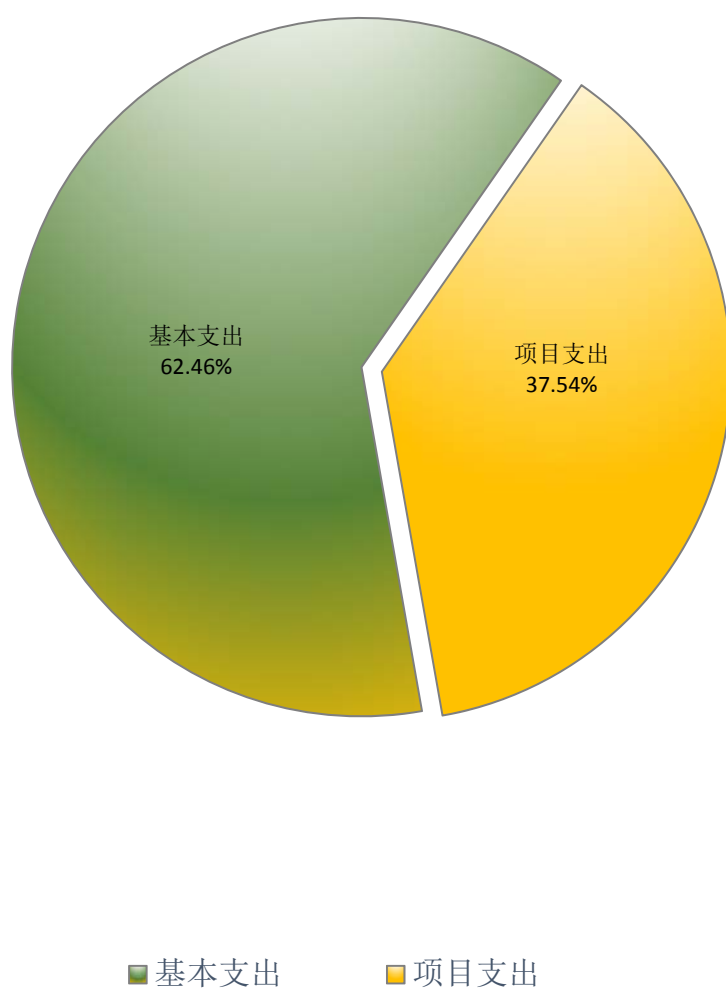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支出预算 476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78.55 万元，占 62.46%；项目支出 1790.38 万元，占 37.54%。

图 3. 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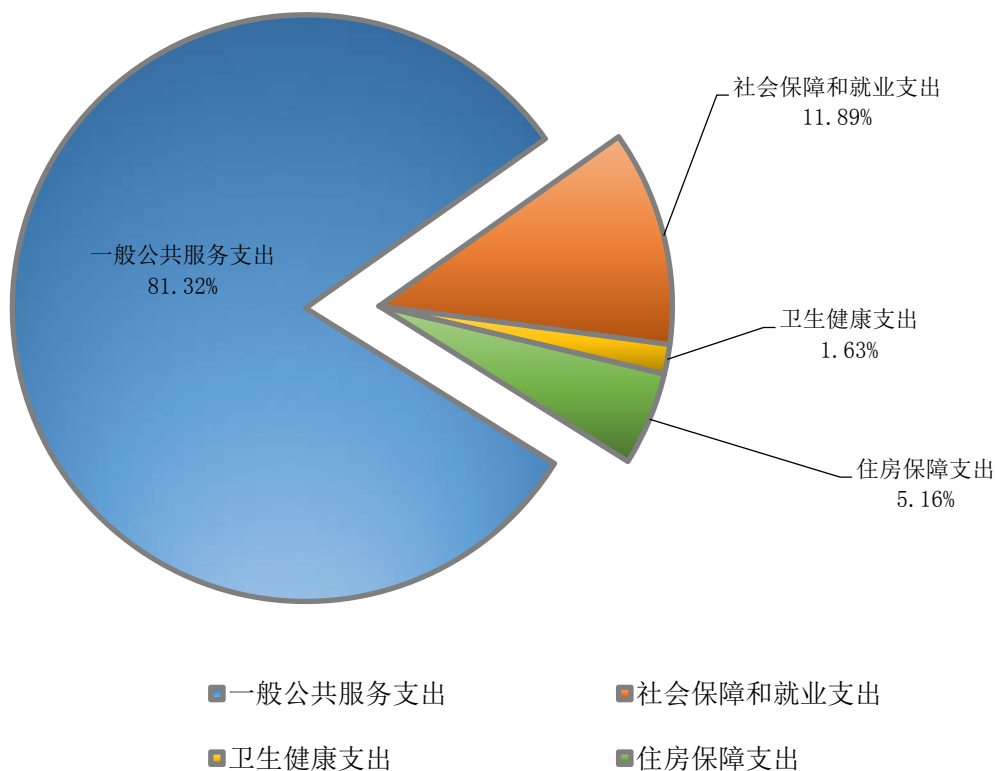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768.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71.96 万元，上年结转 1196.97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3 年预算增加了 917.69 万元，增长 23.83%。主要原因：2023 年财政投资评审费按照政府采购流程结转到 2024 年支付。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78.11 万元，占支出 81.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6.99 万元，占支出 11.89%；卫生健康（类）支出 77.62 万元，占支出 1.63%；住房保障（类）支出 246.21 万元，占支出 5.16%。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6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78.55 万元，占 62.46%；项目支出 1790.38 万元，占 37.5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609.72 万元，占 54.72%；公用经费 368.83 万元，占 7.7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78.11 万元，占支出 81.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6.99 万元，占支出 11.89%；卫生健康（类）支出 77.62 万元，占支出 1.63%；住房保障（类）支出 246.21 万元，占支出 5.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086.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了 264.03 万元，下降 11.23%。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相关经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33.3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了 53.38 万元，增长 7.85%，主要原因：2023 年未完成的项目结转在 2024 年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了 10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此项目按照采购流程未达到付款条件，所以结转到 2024 年继续使用。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了 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2023 年未完成的项目结转在 2024 年支付。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了 1.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2023 年离退休老干部党务工作经费结转 2024 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6.0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了 225.16 万元，增长 442.27%。主要原因：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要求核定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相关待遇。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90.9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了 3.22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按照政策核定养老保险。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7.6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了 46.89 万元，下降 37.66%。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基本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6.2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了 12.56 万元，下降 4.85%。主要原因：按照相关规定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长春市财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78.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09.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68.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长春市财政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3.28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减少了 1.83 万元。下降 35.81%。主要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因公出国（境）任务、公务用车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持平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出国需求。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为 0 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本年没有车辆购置需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为 0 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持平原因是车改后无公务用车。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了 1.83 万元，下降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财政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财政局 2024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长春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68.8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了 45.34 万元，下降 10.9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含）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1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6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含）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含）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1790.38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6 个，

二级项目 6 个；使用本年拨款 62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1164.38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安排，确定了 6 个项目支出方向，并同步批复了项目绩效目标表，现将 6 个项目的年度目标、阶段性目标和绩效指标分别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长春市财政局本级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长春市财政局本级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长春市财政局其他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专门性工作任务所发生的项目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长春市财政局本级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长春市财政局其他局属事业单位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长春市财政局本级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参加公务员的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长春市财政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

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